

<<论裁判规则>>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论裁判规则>>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0356

10位ISBN编号：7511840353

出版时间：2012-1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刘成安

页数：267

字数：20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论裁判规则>>

内容概要

刘安成编著的《论裁判规则(以法官适用法律的方法为视角)》讲述了：
：法官应当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判案，在当下几乎已成不言自明之理。

然而，这一

判案原则和理论命题的背后却隐藏着实践悖论和现实困惑：因法律条文的模糊和漏洞不能完全避免，法官办案中会遭遇“法有二解”或无法可依的窘境，从而导致法官难以依法判案。

《论裁判规则(以法官适用法律的方法为视角)》从应对法官依法判案困惑的这一现实需求切入，以法官适用法律的

方法为视角，围绕裁判规则这一核心概念和判案准绳实际是基于法律方法获取的裁判

规则这一核心命题，依次论述了裁判规则的含义、裁判规则的建构方法，以及裁判规则的研究价值

。

<<论裁判规则>>

作者简介

刘成安，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副庭长。
主要研究方向：民商法、法律方法。

已有成果：1、《试析挂靠车辆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中被挂靠人的民事责任》，《法律适用》2006年第8期；2、《依法裁判与法官解释》，《东岳论丛》2006年第6期；3、《农民集体建设用地租赁合同效力问题之探究》，《判解研究》2007第5辑；4、《新类型案件裁判难题的理论应对》，《法制资讯》2009年第1期。

<<论裁判规则>>

书籍目录

绪言

一、问题的提出

(一)法官依法判案的困惑

(二)法官困惑引发的思考

二、本书的基本观点和思路

(一)本书的基本观点

(二)本书的基本思路

第一章 裁判规则的界定

一、裁判规则的概念

(一)裁判规则的定义

(二)裁判规则概念的已有探讨

(三)以裁判规则表述判案标准的原因

二、裁判规则的表现形态

三、裁判规则的逻辑结构

四、裁判规则的特征

(一)裁判规则与法律规则的联系

(二)裁判规则的特征

第二章 裁判规则的建构与法律方法

一、裁判规则建构方法的已有探讨

二、裁判规则的建构方法：法律发现

(一)法律发现的界定与裁判规则

(二)裁判规则视角中法律发现方法的正当性

(三)法律发现的具体方法

三、裁判规则的建构方法：法律解释

(一)法律解释的界定与裁判规则

(二)裁判规则视角中法律解释方法的正当性

(三)法律解释的具体方法

四、裁判规则的建构方法：法律补充

(一)法律补充的界定与裁判规则

(二)裁判规则视角中法律补充方法的正当性

(三)法律补充的具体方法

第三章 裁判规则建构行为的异化及其防范

一、裁判规则建构行为的异化

二、防范裁判规则建构行为异化的原则

(一)公开原则

(二)克制原则

第四章 裁判规则理论的学术价值：以法律解释学

中的相关问题为例

一、法律解释目标问题与裁判规则

(一)法律解释目标问题的有关论点

(二)裁判规则视角中的法律解释目标问题

二、法律解释方法排序问题与裁判规则

(一)法律解释方法排序问题的有关论点

(二)裁判规则视角中的法律解释方法排序问题

第五章 裁判规则理论的实践价值：以法律实务中的

<<论裁判规则>>

相关问题为例

- 一、法官判案的职责与裁判规则
- 二、裁判规则视角中的裁判文书问题
 - (一)我国法院裁判文书的缺陷
 - (二)法官的说理义务与裁判规则
 - (三)裁判规则理论应对裁判文书说理问题的功能
 - (四)裁判规则理论在裁判文书制作中的应用
- 三、裁判规则视角中的判例问题
 - (一)裁判规则视角中判例制度设立的必要性
 - (二)判例的司法功能定位
 - (三)判例的创制和适用条件
 - (四)判例的效力定位
 - (五)判例在裁判文书中的引用
 - (六)关于我国案例指导制度的思考

第六章 通过裁判规则理论化解法官依法判案的困惑

- 一、以裁判规则作为判案准绳：法官困惑在标准上的化解
- 二、以法律方法建构裁判规则：法官困惑在方法上的化解
- 三、以三维视角诠释依法判案原则：法官困惑在观念上的化解
 - (一)依法判案原则在实体法方面的解读
 - (二)依法判案原则在程序法方面的解读
 - (三)依法判案原则在法律方法方面的解读
 - (四)三维式依法判案观

结语

参考文献

后记

<<论裁判规则>>

章节摘录

版权页：显然，与法律规定明确的案件相比，在审理法律规定不明确的案件中，法官对依法判案原则的贯彻不再那么从容了。

首先，根据依法判案原则的要求，法官应当以法律为判案准绳，判案准绳应当具有确定性，但是因规范该类案件的法律条文存在多种理解，而法律条文自身又不能确定哪种理解是正确的，这就造成法官在客观上难以将规范该类案件的法律条文作为判案的准绳。

于此之际，办案法官便遭遇了这样的困境：必须以相关法律条文作为判案之准绳，但该法律条文却又不符合判案准绳之要求。

其次，按照依法判案原则的通常理解，判案准绳是法律条文，但规范这类案件的法律条文具有多解性，这就会导致：法官无论依据该法律条文的哪种理解来裁判案件，他都可以说自己贯彻了依法判案原则，因为这些理解属于该法律条文自身的含义而非法官或其他人的意见。

同时，法律条文的多解性也会导致：无论法官依据该法律条文的哪种理解裁判案件，当事人都可能指责法官没有依法判案，因为根据裁判结果唯一性和裁判标准统一性的审判规律，法律条文的多种理解不可能都是正确的。

这就为当事人怀疑和指责法官判案标准的公正性和依据该标准得出的判决结果的公正性，提供了机会和理由。

因此，在审理法律规定不明确的案件时，因法律条文含义的不确定性，法官的保护伞——依法判案原则——出现了缝隙，不再是铁板一块。

于是，当事人对法官裁判的合法性和公正性的怀疑之风、攻击之雨便乘隙而入。

相反，法官辩护和反击的底气却不再十足。

此时，办案法官虽然手中仍举着依法判案原则这把保护伞，但是心中却已陷入担忧、彷徨等有法难依的困惑之中了。

2. 依法判案与无法可依的困惑 在审判实践中，还存在令法官更为困惑的情形，那就是：依法判案与无法可依之矛盾所导致的困惑。

有法可依，显然是依法判案原则能够在审判实践中得以贯彻的必要前提条件。

道理很简单：若无法可依，则如何依法判案？

！

因此，根据依法判案原则的逻辑，现有法律应当是完备的，能够为任何案件提供裁判的标准。

正所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然而，事与愿违。

立法者毕竟是人而非神，其能力的有限性决定了立法者无力造就无缝之天衣。

面对社会现实中无限丰富的纠纷，尤其是，伴随着社会的发展、变迁而不断涌现出新的案件类型，立法者所编织的法律衣裳有时会捉襟见肘，存在漏洞。

因此，法律的不完备性在所难免。

<<论裁判规则>>

编辑推荐

《论裁判规则：以法官适用法律的方法为视角》从应对法官依法判案困惑的这一现实需求切入，以法官适用法律的方法为视角，围绕裁判规则这一核心概念和判案准绳实际是基于法律方法获取的裁判规则这一核心命题，依次论述了裁判规则的含义、裁判规则的建构方法，以及裁判规则的研究价值。

法官应当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判案，在当下几乎已成不言自明之理。然而，这一判案原则和理论命题的背后却隐藏着实践悖论和现实困惑：因法律条文的模糊和漏洞不能完全避免，法官办案中会遭遇“法有二解”或无法可依的窘境，从而导致法官难以依法判案。

<<论裁判规则>>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